

# 邵东市民政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

## 邵东市民政局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坚决执行落实国家、省、市重大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和民政业务工作，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，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树立“民政为民、民政爱民”工作理念，聚焦脱贫攻坚，聚焦特殊群体，聚焦群众关切，提高“三个群体”的社会保障水平，完善社会保障、养老服务和社区服务三大体系，履行好基本民生保障、基层社会治理、养老服务发展、民政能力建设、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，全面提升民政服务水平。

### 二、总体思路

以服务大局为根本，以“惠民生、促改

革、强服务、夯基础”为基本思路，坚定不移地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全面推进民政事业改革创新，重点推进民政管理法制化、民政事业社会化、民政服务网络化、民政工作手段现代化，全力保障民生，扎实推进基层民政能力建设，为全市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创造有利条件，为构建“三个邵东”提供强有力的社会保障。

### 三、主要目标

“十四五”时期邵东民政事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：民生保障能力明显增强，社会治理水平显著提高，基本社会服务供给更加高效，形成各个部门和各项工作之间有机联系、分工明确、相互支撑、协同发展的推进格局，构建起制度更加完备、体系更加健全、覆盖更加广泛、功能更加强大的现代化民政事业发展体系。

表2：“十四五”全市民政事业发展主要指标

| 序号 | 指 标 名 称          | 2020年 | 2025年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1  | 每千名老人口拥有养老床位数（张） | 40    | 42    |
|    | 其中：护理型床位比例（%）    | 22    | 25    |
| 2  | 农村低保（元/月·人）      | 340   | 580   |

| 序号 | 指 标 名 称               | 2020年 | 2025年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3  | 城镇低保（元/月.人）           | 530   | 900   |
| 4  | 特困供养（元/月.人）           | 450   | 770   |
| 5  | 残疾人两项补贴（元/月.人）        | 65    | 110   |
| 6  | 对生活不能自理的特困人员的集中供养率（%） | 51    | 60    |
| 7  | 节地生态安葬率（%）            | 40    | 50    |
| 8  | 城市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（%）      | 100   | 100   |
| 9  | 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（%）      | 100   | 100   |
| 10 | 每万人社会组织数（个）           | 3.5   | 5     |
| 11 | 经常性社会捐助站点和慈善超市数量（个）   | 2     | 4     |
| 12 |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占总人口比例（‰）     | 0.3   | 0.5   |

#### 四、重点任务

1、全面履行救助职能。加大救助力度和兜底扶贫力度，扩大社会救助覆盖面，全市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达60%以上，贫困群众受助率达80%，切实保障和改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加强社会救助兜底保障。落实重点民生实事，建立资金分担机制，完善核算核对机制，对困难老年人、重度残疾人、重病患者、困境儿童、特困人员等特殊贫困群体制定特惠政策，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、家庭无经济收入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帮扶脱贫的、部分丧失劳动能力、家庭有一定经济收入且无法依靠产业就业帮扶脱贫的、一段时间内有可能依靠产业就业帮扶脱贫等三类对象实施分类保障，提高保障标准。发挥社会组织作用。积极参与社会组织扶贫工程，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，建立贫困地区需求和社会组织供给信息对接平台。开展社会工作

扶贫行动。发挥乡镇（街道）社会工作服务站桥梁作用，继续实施乡村治理三年行动，深入推进移风易俗，修订完善村规民约。支持深度贫困地区发展。将福彩公益金项目、财政预算内投资项目向贫困地区重点倾斜，完善社会服务兜底设施，补齐基本公共服务短板。切实巩固脱贫成果。建立低保渐退机制，对脱贫后又返贫的贫困人口，再次纳入救助范围。

2、健全完善救助机制。强化政府组织领导机制，健全各级社会救助管理和经办机构，为社会救助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人员、经费、设备和办公条件。健全社会救助协调机制，强化各项救助制度衔接，整合政策资源，实现部门信息互联互通。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机制，加强基层经办能力建设，激励社会组织、慈善力量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救助工作。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，科学

设定救助标准，提升社会救助整体水平。加强各级社会救助设施平台建设，推进“一门受理、协同办理”窗口或社会救助经办服务中心建设。

3、创新基层社会治理。加强城乡社区及村党支部委员会、村民委员会、监督委员会队伍建设，不断提高“三委”成员的政治素质、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。加强社区服务场所和市、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服务信息平台建设，全面推进社区网格化管理。深入开展社区示范创建活动，推进社区管理服务能力上台阶、上水平。积极开展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创建活动，巩固和提高创建成果，推动农村基层民主管理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，全面提高基层民主政权自治水平。深化城乡社区治理，完善村（社区）议事协商机制，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实验和示范创建，全市建成5个基层综合公共服务示范平台，5个社区服务示范中心，15个社区服务示范站，15个社区活动广场。完善村（居）民自治章程，修订村规民约、居民公约，推进社区减负增效，加强农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，提高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，推进基层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融合发展。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。加强党对社会组织工作领导，推进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。推进社会组织改革，健全综合监管机制，严厉打击非法活动，坚决取缔非法社会组织，不断净化社会组织发展环境。支持社会组织发展，配合省民政厅开展“十百千”示范工程，完善政府购买、税费优惠等政策措施，支持社会组织发展壮大。引导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，开

展“万家社会组织进千村帮万户”活动。大力发展慈善社工和志愿服务，全面落实慈善法，健全慈善组织公开募捐、信息公开、保值增值监管机制。完善慈善网络，创建公益慈善品牌。弘扬志愿服务精神，支持福彩事业发展。策划社工和志愿服务项目，培育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者队伍。规范区划地名界线管理，积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，稳妥有序推进行政区划调整事项；深化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工作，加强地名文化保护和优秀地名文化宣传弘扬；全面完成界线联检任务，妥善化解边界矛盾纠纷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4、大力发展养老服务。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、社区为依托、机构为补充、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，搭建好全市养老服务信息平台。养老服务法规政策不断健全、养老产品更加丰富、养老服务市场机制进一步完善、养老服务健康有序发展。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45张以上，日间照料服务设施覆盖所有城市社区和60%以上的农村，全市养老床位总数达到11000张以上，新增日间照料床位数2000张，建立农村养老服务示范点500个以上，基本养老服务补贴率达到100%。建立健全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制度，惠及老年人2万人次以上。全市建成2所高标准的养老公寓。实行养老机构备案管理，建立养老机构综合评估和信用评价制度，定期组织开展相关评估工作。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，支持公办养老机构实行公建民营，促进社会力量逐步成为发展养老行业的主体，规范公建民营养老机构管理、促进公建民营养老机构健康发展。配合医保部门

探索建立长期照护服务险，建立不同失能状态老年人群的长期照护基础服务项目、服务流程、标准与规范，提高专业化照护服务能力。加快区域性敬老院和照料护理区建设，提升敬老机构和救助机构的服务质量和水平。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（敬老院）改造提升工程，发挥农村敬老院区域性示范作用，完善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，提高农村敬老院兜底保障能力。推动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，深化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，大力发展社区养老服务。开展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、城企联动普惠养老专项行动、养老服务公益行动，推动养老公共服务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。

5、加强儿童关爱保护。全面完成邵东市福利中心项目建设，新增儿童福利院床位100张以上。健全各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协调机构，落实孤儿保障、农村留守关爱、困境儿童保障等政策文件，加强基层养老托幼服务。加强儿童服务网络建设，强化儿童福利机构规范管理，指导儿童福利中心、乡镇社会工作服务站、村级儿童福利主任开展关爱保护工作。加强福利机构建设，推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转型升级，拓展儿童福利机构社会服务功能。健全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，建立完善留守儿童发现、报告、干预、跟踪、关爱等机制，全方位保障儿童权益。加强孤儿保障工作，逐年提高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，对孤儿养育状况进行定期巡查和监督评估，落实孤儿医疗康复、教育、住房及成年后就业等相关的优惠政策，为孤儿成长提供必要的服务和

支持。抓好流浪乞讨儿童救助，加强对救助管理机构和托养服务机构的监管，加大寻亲力度，深入开展“互联网+”寻亲服务。加强困境儿童权益保障，将因家庭贫困、自身残疾、监护缺失等儿童全部纳入困境儿童保障范围，落实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、基本医疗保障、教育保障、落实监护责任等政策。

6、提质升级社会服务。坚持城乡并举，拓展社会组织、区划地名、婚姻登记、收养登记、殡葬改革以及救助管理等各项社会事务服务领域，使所有社会成员能在民政提供的平台上得到更加便捷、更加优质的服务。加强社会组织管理，积极推动社会团体建立联合型社会组织，建立健全社会组织日常监管制度，全面落实四类社会组织直接登记改革。加强边界、区划和地名管理服务，建立健全边界纠纷调处机制和地名命名、更名及管理机制，维护边界地区社会和谐稳定。加强婚姻登记和收养工作的规范化管理，实现收养登记信息化管理。加强殡葬服务管理工作，进一步完善市殡仪馆配套设施，投资8000万元修建好公墓山，进一步提升全市殡葬服务水平。深化殡葬事业改革，把殡葬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城乡规划，加强市殡仪馆、公墓山、农村公益性公墓、乡镇集中治丧场所等基础设施建设，建成1个公益性骨灰寄存塔、5个农村公益性公墓，推进火化炉环保改造，完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。大力倡导节地生态安葬，建立节地生态安葬奖补制度，鼓励引导群众采取不占地或少占地、不搞水泥石材固化硬化的安葬方式。巩固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成果，综合运用政策宣传、思想教

育、乡规民约、矛盾调处等多种手段，稳妥解决殡葬管理实际问题。推进婚丧习俗改革，明确操办标准和要求、违约责任和奖惩措施，引导树立厚养薄葬、节地生态、移风易俗的殡葬新风尚。规范婚姻登记管理。加强婚姻登记机关标准化建设，加快推进3A以上标准婚姻登记机关建设。完善婚姻登记管理信息系统数据，实现与公安、法院等部门婚姻状况基本信息共享，推进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信用约束和联合惩戒。完善网上预约婚姻登记服务，探索婚姻家庭矛盾调解模式，提高婚姻登记管理水平。

7、全面提升民政能力。夯实基层基础，配优配强县各级民政干部队伍，推进乡镇（街道）社工站建设，补齐民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短板。提高民政服务能力，大力发展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加强法治民政建设，完善民政政策法规，健全民政标准体系。加强全市民政系统安全管理，严守安全底线，落实各级民政服务机构主体责任，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坚决遏制和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。

## 五、保障措施

1、强化政治保障。突出政治建设，坚持党要管党、全面从严治党，大力建设政治型、学习型、务实型、廉洁型机关，为全市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健全反腐倡廉教育和廉政风险防控机制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，推动全市民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

纵深发展。持续转变作风，大力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“孺子牛”“拓荒牛”“老黄牛”精神，集中整治民政系统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。

2、强化力量保障。逐步解决制约和阻碍民政事业发展的资金、设施、编制、体制等问题，配优配强基层民政干部队伍，持续提高基层经办服务能力，增强我市民政事业发展的内生动力。积极主动协调，争取上级党委、政府及民政部门对我市民政工作的理解 and 大力支持，加强与市财政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形成“政府主导、民政主管、部门配合、社会参与”的民政工作格局，形成全方位推进民政工作的强大合力，助推我市民政事业持续、健康、高效发展。

3、强化投入保障。积极争取市委、市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，将各项民政事业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，要把加大民政事业经费投入、加强基层平台建设、加快民政服务设施建设等主要保障措施作为保民生的重要方面，作为促发展的重要举措，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整体布局，推动民政事业快速发展。以改善民生为重点，加快推进覆盖城乡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，保障好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，在社会保障体系中发挥强有力的兜底作用。

4、强化改革创新。民政工作面临的新情况、新问题层出不穷，只有坚持与时俱进、解放思想，只有坚持深化改革、改革创新，才能推动民政工作取得新的发展。一是要创新思维，始终坚持以创新的思维解决民政工

作的深层次矛盾，做到以思想解放为先导，用思想的解放推进思路的转变，破解发展难题。二是要大胆实践，在具体的工作实践中不断探索，敢于实践，积极应对现实工作中的实际问题。三是要完善制度，进一步健全完善低保分类施保救助、临时困难救助等救助制度，加强各类社会救助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的配套衔接，提高社会救助体系的整体效益。

5、强化工作落实。要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的作风，狠抓工作落实。一是要转变工作作风，要吃透上情、摸准下情，找准落实上

级精神与当地实际、群众愿望的最佳结合点，提出切实可行的措施，增强抓落实的操作性；要经常深入基层，有针对性地指导工作，加强检查督促，发现问题，及时解决，努力把工作落到实处。二是要坚持实事求是，经常深入基层调研，听实话、摸实情、办实事。三是要注重抓薄弱环节，知难而进，深入调查研究，认真找准本行业、本单位存在的主要矛盾和问题，分析原因，拿出对策，逐步加以解决，不断开创民政工作的新局面。